

國立東華大學
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案件標準作業處理流程
(SOP- LIC-6-9)

一、目的

為處理本校校園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案件特訂定標準處理流程。

二、依據

教育部台灣學術網路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處理程序。

三、範圍

本校所有教職員生人。

四、定義

無。

五、作業流程說明

- (一) 當接獲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案件時，先判斷是否涉及網路事件。
- (二) 若涉及網路事件則依「疑似網路侵權事件處理標準作業流程」辦理，並於「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工作小組會議」中報告。
- (三) 通知被檢舉所屬權責單位及疑似違規者，告知侵權法律責任並立即停止疑似侵權行為。
- (四) 被舉發所屬單位須調查詳細事實經過並填具「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案件調查處理紀錄表」，回報處理報告，並送相關學務或人事單位處理。
- (五) 依情節輕重判斷是否召開「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工作小組會議」討論？
- (六) 依據接獲侵權事件檢舉來文回覆檢舉單位，說明處理過程。

六、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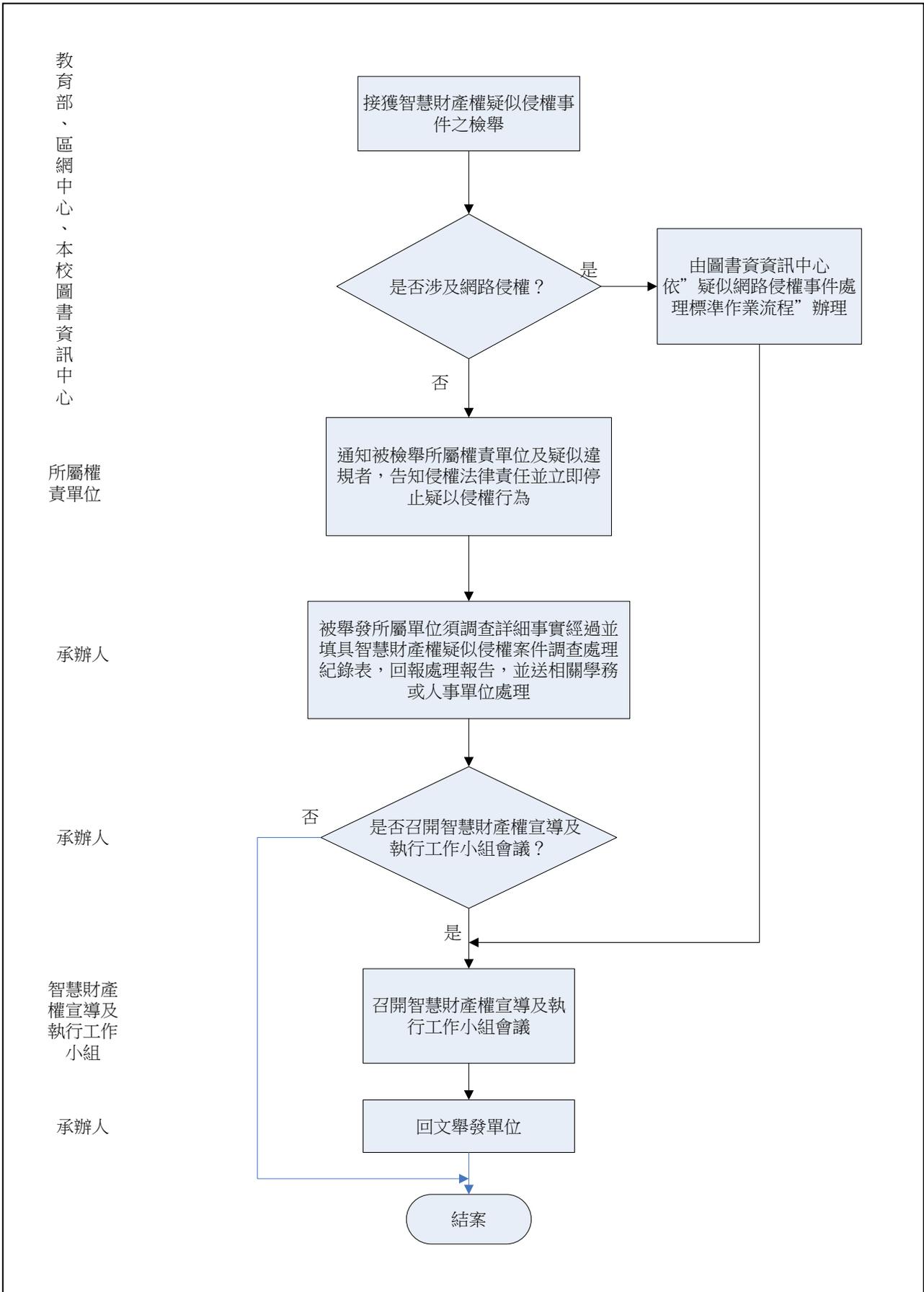
- (一) 國立東華大學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案件調查處理紀錄表。

七、作業流程圖

權責單位或人員

作業流程

相關表單或注意事項



國立東華大學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案件調查處理紀錄表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案例類別	著作權/專利權				
發生時間	年	月	日	時	分
發生地點					
事件摘要					
事件原因及經過					
處理情形					
建議事項 或改進措施					
承辦單位			核示		